

现将 2018—2019 学年第 1 学期第 7、8 周教务处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学籍管理工作

（一）关于办理火车票学生优惠卡的通知

责任人：张静、各班主任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铁道部办公厅关于高等学校学生购买火车票使用优惠卡的通知》（教学厅[2003]1号）文件规定：从 2003 年暑假开始，全国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往返家庭与学校区间乘坐火车时，凭附有火车票学生优惠卡的学生证购票。

1. 办理火车票使用优惠卡条件

学生就读的学校有实施学历教育资格；学生家庭和学校不在同一地，可乘火车回家或往返；学生没有工资收入。

2. 办理火车票使用优惠卡范围

2018 年统招新生中，符合条件需购买火车票使用优惠卡者；**德州市下属县市的除外**。2015 级、2016 级、2017 级路途较远的统招学生中损坏、丢失火车票使用优惠卡者。

3. 办理火车票使用优惠卡的人数

购买火车票使用优惠卡的学生和补办火车票使用优惠卡的学生人数之和不能超过本教学单位 2018 级统招新生人数。

4. 办理时间与方式

以学院为单位填写《学生乘火车区间登记表》、《学生办理火车票优惠卡人数统计表》、《办理火车票优惠卡情况统计表》（新生与老生请分别填写）于 2018 年 10 月 15 日前报教务处学籍管理办公室。请各教学单位提前做好准备，逾期不再办理。

附件 1：《学生乘火车区间登记表》

《学生办理火车票优惠卡人数统计表》

《办理火车票优惠卡情况统计表》

联系人：潘丹，联系电话：8985680，办公室：厚德楼 1108 房间。

（二）在校生学籍数据查询

责任人：张静、各班主任

我校在校生学籍信息已通过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注册完毕，请各学院通知本单位学生通过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http://www.chsi.com.cn>）查看个人学籍信息，如有问题请与教务处联系。

联系人：潘丹，联系电话：8985680，办公室：厚德楼 1108 房间。

二、教学研究工作的

（一）关于开展青年教师教学沙龙活动的通知

责任人：李亭

根据《德州学院教师教学能力提升计划 2018 年下半年工作方案》的工作部署，学校将于近期启动青年教师教学沙龙活动，按照方案要求：“每年每个教学单位组织一次，负责活动方案的制定，活动的组织实施，教师沙龙为开放式，跨学科、学院，重点提升青年教师的教学水平、培育重大教学成果，内容广泛、形式多样，促进各种热点焦点问题或前沿思想的交流与碰撞，增进不同学科之间、教师之间的教学能力提升、教学成果展示交流”。

研讨内容可以是在教学能力提升、课程建设、教学改革及教学成果培育中遇到的问题，也可以是教学实践中的一些成功的经验、做法等。学校鼓励交叉学科的教师通过青

年教师沙龙进行交流，并针对学校未来教学建设发展规划，开展面向国际前沿的探索性和创新性研究。

请各教学单位拟定本单位青年教师教学沙龙活动实施方案，于10月17日上午11:00前将纸质版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报教务处教研科，电子版发至398096840@qq.com，教务处审核后，将按照相应的顺序组织安排各单位开展活动。

联系人：宋广元，联系电话：8985871，办公室：厚德楼1110房间。

（二）关于开展德州学院2015-2018年度优秀教材评选工作的通知

责任人：李亭

为深化我校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进一步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推进我校教材建设，鼓励我校学术造诣深、教研成果显著、教学经验丰富的教师编写符合课程计划和教学大纲要求的有特色、有创新、适用性强的高质量教材，经研究，决定开展2015-2018年度校级优秀教材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1. 优秀教材参评条件

（1）申报参评教材应是2015年1月至2018年9月出版或修订再版的教材（以版权页的出版日期为准）。

（2）我校教师任第一主编（或未设主编而任第一编者），由出版社正式出版的供普通高等教育本科、专科（高职）使用的各学科（专业）文字教材（含基本教材、教学参考、实验指导书等），不包含学术专著。

（3）套书（即分册出版）按整套教材填报，系列教材按单本填写。

2. 报送材料

（1）参加优秀教材评选的第一主编（或第一编者）填写《德州学院优秀教材评审申报书》（见附件1-1）一式5份，提供参评教材样书一本（套）。每项参评教材的《申报书》和教材样书单独装入一个档案内，档案袋粘帖申报材料封面（见附件1-2），有关信息请填写完整。

（2）参评者所在教学单位填写《德州学院2015-2018年度校级优秀教材评审汇总表》（见附件1-3）一式1份。

请各教学单位汇总以上评选材料，纸质版负责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后于2018年10月17日上午11点前集中报送教务处教研科，同时将《德州学院2015-2018年度校级优秀教材评审汇总表》和《德州学院优秀教材评审申报书》电子版发至dzxyzcs@126.com。

附件1：德州学院2015-2018年度优秀教材评选相关材料

联系人：郑苍松，联系电话：8985625，办公室：厚德楼1110。

（三）关于组织开展2013-2018年度校级优秀教研论文评选工作的通知

责任人：李亭

为进一步推动我校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不断提升教育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根据《关于印发〈德州学院教学质量建设奖励办法〉等7个管理制度的通知》（德院政字〔2018〕58号）文件精神，现组织开展2013-2018年度优秀教研论文评选。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1. 申报要求

（1）参评论文须是我校教师 and 教学管理人员在高等教育教学领域中，为提高教育教学水平和质量，实现人才培养目标而撰写并公开发表的有关教育思想、教育理念、素质与创新能力培养、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师资队伍建设和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实践教学

学、教学方法与手段改革、教学管理创新、教学质量保障与监控等方面的教学研究论文，或符合上述要求的系列论文集。

(2) 凡 2013 年 1 月~2018 年 9 月期间，在省级及以上期刊发表，具有较高的理论价值和应用价值的教学研究论文均可申报。

(3) 论文以独撰或第一完成人申报。

2. 评选办法和程序

本次评选采用个人自愿申报，所在教学单位审核推荐和学校评审相结合的办法。

(1) 个人填写《德州学院优秀教研论文申报表》(见附件 2-1)，向所在教学单位提出申请；

(2) 教学单位审核，确定推荐论文，签署推荐意见后，将申报材料报送教务处教研科；

(3) 学校组织专家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经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审核，公示无异议，报学校批准后公布获奖名单。

3. 参评名额

(1) 每个单位报送参评论文中，核心论文数量不限，非核心论文不超过 5 篇。以系列论文参评的，视为 1 篇；

(2) 同一作者限报 1 篇。

4. 报送材料及时间

(1) 《德州学院优秀教研论文申报表》(一式五份)；

(2) 申报论文的复印件(含期刊封面、目录和文章，一式五份)；

注：将申报表与论文复印件装订在一起。

(3) 教学单位填写《德州学院 2013-2018 年校级优秀教研论文评选汇总表》(见附件 2-2，一式一份)。

请各教学单位汇总以上评选材料，纸质版由负责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后于 2018 年 10 月 17 日上午 11 点前集中报送教务处教研科，同时将相关材料电子版发至 dzxyzcs@126.com。

附件 2：德州学院 2013 年-2018 年校级优秀教研论文奖评选相关材料

联系人：郑苍松，联系电话：8985625，办公室：厚德楼 1110。

(四) 关于组织开展 2017-2018 年校级教学成果奖评选工作的通知

责任人：李亭

开展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评选工作，是巩固教学工作中心地位，调动广大教师积极参与教育教学研究，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提高学校内涵建设水平和教育教学水平的重要措施。为做好山东省第九届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推荐评审准备工作，学校决定组织评选 2017-2018 年度校级教学成果奖。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1. 推荐要求

(1) 我校教师、教学管理人员、教学辅助人员，在高等教育教书育人、教学改革、教学建设、教学管理等方面取得的成果。

(2) 推荐成果需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在省内外具有一定影响，经过两年以上(含两年)教育教学实践检验，效果良好。

(3) 教学成果奖严禁重复申报，对于已获得过教学成果奖的项目，在内容基本相同而没有特别创新的情况下不得再次申报。

(4) 以学院(教学部)为单位组织推荐,各学院要统筹规划,充分发掘本单位潜力与优势,切实做好顶层设计,组建优质团队,形成合力,确保推荐出高质量的教学成果。

2. 教学成果界定

教学成果是指反映教育教学规律,具有独创性、新颖性、实用性和推广价值,对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实现培养目标产生明显效果的教育教学成果。主要包括:

(1) 在转变教育思想和教育观念,调整专业结构,改革人才培养模式、课程体系、教学内容及相关的教材,改进教学方法和教育技术,改革实践教学,强化实验实习基地建设,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培养学生的创新、创业精神和实践能力,促进学生知识、能力、素质综合提高,德智体美等全面发展,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等方面的成果。

(2) 在组织教学工作,推动教学及教学管理改革,加强教学基本建设,开展质量保证与监控工作,建立自我约束机制、自我发展机制、实现教学管理现代化等方面的成果。

3. 推荐程序

(1) 教学单位要严格工作程序,组成教学成果评审小组,对本单位所推荐的成果进行评议、公示,在《德州学院教学成果奖推荐书》(见附件 3-1)上认真撰写本单位推荐意见,做好本单位校级优秀教学成果推荐工作。

(2) 学校组织专家对推荐成果进行评审,评选出校级教学成果奖获奖名单。

4. 推荐数量

每个单位限报 2 项。

5. 推荐材料

(1) 每项成果的《德州学院校级教学成果推荐书》、《成果总结》(不超过 5000 字)(见附件 3-1,二者合订为一册,一式五份)。教学单位填写《德州学院校级教学成果奖推荐汇总表》(见附件 3-2,一式一份),加盖公章。教学单位将每项成果上述 3 份材料的电子版存入独立的文件夹,以成果名称命名,所有单项成果的文件夹再汇入一个总文件夹,命名为“XXXXX 学院 2018 年校级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推荐材料”,压缩后发送至 dzxyzc@126.com。

(2) 教学成果如为教材,须提交原件 1 本;如果是系列教材,须提交原件 1 套。并在《德州学院校级教学成果推荐书》封面“成果名称”后注明“(教材)”字样。

(3) 其它相关支撑材料提交原件和复印件(一式一份,原件核对后带回)。

(4) 为避免混淆、遗失申报材料,每项成果的上述纸质版支撑材料单独装入一个档案袋或布袋,并粘贴“校级教学成果奖支撑材料袋封面”(见附件 3-3)。所有材料评选工作结束后返还参评教师。

以上参评材料须于 2018 年 10 月 17 日上午 11 点前提交至教学研究科。

6. 成果申报参考文献资料(见附件 3-4),供申报教师参考。

请各教学单位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发挥团队优势,鼓励教师积极参与,群策群力,及早动手,做好动员和前期论证,确保按时向学校推荐出优秀教学成果。同时要进一步加强成果的培育和总结,为第九届省级教学成果奖推荐做好前期准备工作。

附件 3: 2017-2018 年校级教学成果奖评选相关材料

联系人: 郑苍松, 联系电话: 8985625, 办公室: 厚德楼 1110。

(五) 关于组织开展德州学院 2018 年教学观摩比赛的通知

责任人：李亭

为充分发挥老教师“传、帮、带”作用，鼓励广大教师提高课堂教学艺术，提升课堂教学水平，总结、交流先进教学经验，为我校青年教师发展创造良好的助推环境，进一步提高课堂教学质量，结合《德州学院教学观摩比赛活动实施办法（德院政字〔2017〕63号）》文件精神，现组织开展德州学院2018年教学观摩比赛，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1. 参赛资格

(1) 年龄38岁以上（1980年8月31日及以前出生）的专任教师。

(2) 申请参加观摩比赛活动的教师，必须担任当年度本科生课堂教学（包括理论课教学和实验课教学）任务，教学态度认真，教学效果优良，连续二年学生评教成绩居于本院（部）前50%，且未发生教学事故。

2. 比赛程序

(1) 教学观摩比赛包括初赛、决赛两个阶段。

(2) 初赛由各教学单位自行组织实施。请各教学单位设计比赛方案，组成评审专家组客观、公平、公正地开展评审工作，并从参赛选手中推荐2人参加校级决赛。凡未组织院（部）级教学观摩比赛活动的，不能推荐参加校级观摩比赛活动人选。

(3) 决赛由教务处负责组织实施。推荐参加决赛的教师须在10月29日至11月11日内面向全校教师随堂讲授两次公开课，各位参赛教师根据自己教学计划在上述时间内确定两次公开课的时间及地点，两次公开课时间不得排在同一周内，务必确保每周一次公开课，并填写《德州学院2018年教学观摩比赛决赛时间地点汇总表》（见附件4-1），学校将根据上述汇总表情况，结合实际，分组组织评审专家组进行随堂听课、现场评分，根据各组参赛教师成绩，评选出教学观摩比赛决赛获奖人员。

3. 成绩评定

(1) 观摩比赛活动内容由教学设计、课堂教学两部分组成。成绩评定采用百分制，两者赋分权重分别为20%、80%。

①教学设计。主要包括题目、教学目的、教学思想、教学分析（内容、重难点）、教学方法和策略以及教学安排等。

②课堂教学。课堂教学规定时长为45分钟，根据教学计划进行。

(2) 观摩比赛设一、二、三等奖，按百分制得分从高到低确定教师获奖推荐等级，经全校公示五天无异议，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审核，学校批准后，发文公布表彰奖励。

4. 材料提交

(1) 《德州学院2018年教学观摩比赛决赛时间地点汇总表》（见附件4-1，一式一份）；

(2) 《德州学院2018年教学观摩比赛初赛安排表》（见附件4-2，一式一份）；

(3) 《德州学院2018年教学观摩比赛报名汇总表》（见附件4-3，一式一份）；

(4) 两节课的教学设计（一式五份）。

请各教学单位于2018年10月17日上午11点前将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的纸质版材料报送至教务处教研科，同时将相关材料电子版发至dzxyzcs@126.com。

附件4：德州学院2018年教学观摩比赛相关材料

联系人：郑苍松，联系电话：8985625，办公室：厚德楼1110。

三、教务管理工作

(一) 关于 2018 级新生照片采集的通知

责任人: 李亭

2018 级新生学籍档案已经注册完毕, 现对 2018 级新生进行信息采集, 具体安排如下:

1. 信息采集对象

所有 2018 级学生, 包括延长年限至 2018 级的学生。

2. 信息采集安排

(1) 请各教学单位安排一名教师负责组织本单位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到指定地点, 按附件中公布的学生名单顺序进行现场图像采集。10 月 10 日上午 10:00 前将图像采集带队教师信息表 (见附件 1) 报送 1107 房间。(10 月 13、14 日, 20、21 日采集)

(2) 具体安排及排队顺序见附件 2 和附件 3, 各教学单位要认真组织学生严格按照公布的时间及名单顺序参加图像采集。

(3) 地点: 弘艺楼 (原地理楼) 一楼大厅。

附件 1: 学生信息采集带队教师信息表

附件 2: 2018 级新生信息采集安排表

附件 3: 学生排队顺序表

联系人: 高勇善, 联系电话: 8985870, 办公室: 厚德楼 1107 房间。

(二) 在线开放课程建设

责任人: 李亭

10 月 1 日后, 将陆续开始录制附件 5 中的 30 门在线开放课程。请课程负责人带领团队成员提前做好所有知识点的录制准备。

附件 5: 德州学院在线开放课程 (30 门)

四、教学督导与评价工作

(一) 关于提报 2017-2018 学年专业人才培养状况报告的通知

责任人: 李亭、系主任

根据《山东省教育厅关于改进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和专业人才培养状况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要求, 请各学院以专业为单位, 在充分调研分析和认真总结提炼的基础上, 认真编制 2017-2018 学年本专科人才培养状况报告。当年有毕业生的专业均需撰写培养状况报告, 具体要求如下:

1. 正文编写。报告既要反映各专业人才培养的规模、结构、质量和效益等基本情况, 又要体现专业人才培养的新理念、新措施、新方法、新成果。主要内容涵盖专业人才培养情况, 包括培养目标、培养能力、培养条件、培养机制、培养质量、培养特色、毕业生就业创业、专业发展趋势、人才需求分析, 以及存在的问题和拟采取的对策措施等, 具体文本格式要求见附件 1。报告中应尽可能编入各专业优秀毕业生就业创业的典型事例。

2. 数据统计。专业人才培养状况报告要以客观数据为依托, 有关数据须真实准确, 采用文字、图表相结合的形式直观反映专业人才的培养状况。各项数据须与教育部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数据的统计口径及数值相一致。

请各学院按要求提报 2017-2018 学年专业人才培养状况报告，于 10 月 19 日前将相关材料（书面材料 1 份，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报厚德楼 1112 室，电子版发至 654860467@qq.com。

附件 1: 专业人才培养状况报告格式要求及参考样例

附件 2: 专业人才培养状况年度报告有关问题说明

联系人: 徐玉蕊, 联系电话: 8987841, 办公室: 厚德楼 1112 房间。

（二）关于公布教学秩序监督电话和教学秩序监督邮箱的通知

教学工作是学校的核心工作，教学质量是学校生存发展的生命线。教学督察是规范教师行为，提高课堂效益，提升教学质量，加快学校发展的重要措施。近期学校加大了教学常规检查，教学秩序有了大幅度提高，为了进一步规范教学秩序，教务处决定设立教学秩序监督电话和教学秩序监督邮箱，欢迎老师们和同学们对不认真履行教学职责的任课教师、教学辅助人员、教学管理人员，进行监督，一经查实，学校将视情节轻重按《德州学院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办法》严肃处理。

监督时，请注明您的姓名，电话，邮箱等信息，以便核实情况及反馈处理结果，学校会为您保密。同时注意，一定要以事实为依据，不得无中生有，恶意污蔑，若有此类现象，也将按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教学秩序监督电话: 05348985565;

教学秩序监督邮箱: jxzxjd@126.com。

（三）关于进行本学期任课教师课程满意度调查的通知

责任人: 各班主任

为更好地了解本学期所开课程的授课效果，进一步提高教学质量与水平，按照本学期工作计划，现利用教务系统开展课程满意度调查。请各教学单位及时通知学生对本学期所开设课程进行评价。

注意: 满意度调查需要每评价一门课程保存一次，全部评完毕才能提交数据。一次必须全部评完，否则调查数据无效。

调查时间: 10 月 1 日-10 月 14 日

登录方式: 教务管理系统——教学评价——学生评价/满意度调查

参评人员: 全校学生

调查对象: 全校 2018-2019 学年第 1 学期所有任课教师

联系人: 杨光军, 联系电话: 8985565, 办公室: 厚德楼 1109 房间。